

通 知

关于做好 2024 年度中青年教师实践能力培养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、有关单位：

为落实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中青年教师实践能力培养办法（试行）》文件精神，促进教师实践能力培养和专业发展、教学改革、科技创新、社会服务有机结合，切实提高教师实践能力，现就 2024 年度中青年教师实践能力培养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人员

1980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，尚未完成实践锻炼时间及要求的在岗专任教师。

二、实践锻炼单位选择

1. 以学校审核通过的场站（基地）、企事业单位为准（见附件 1）。

2. 新增实践锻炼单位，需学院（部）与实践锻炼单位签订正式协议，经教务处审核后列入下一年实践锻炼单位名单。

3. 教师需在通知公布的实践锻炼单位自主选择，主动联系。

三、报送材料

1. 学院（部）根据教学科研任务安排情况，制定中青年教师实践能力培养 2024 年度实施计划，内容包括组织机构、审核审批程序、实践过程管理和检查监督、考核方式等。

2. 教师与实践单位签订的目标任务书复印件（原件学院留存，见附件 2）。

3. 2024 年参加实践锻炼教师详细信息汇总表（见附件 3）及电子版。

4. 学院（部）实践锻炼工作负责人和联系人统计表（见附件 4）。

四、工作流程

学院（部）制定 2024 年实施计划→教师联系并签订目标任务书→学院初审汇总→教务处审核并公布。

五、监督检查

1. 学院（部）自查，主要内容包括：实践锻炼单位条件保障、教师目标任务书执行情况、锻炼工作日志、驻点时间等。

2. 学校督导检查，主要内容包括：学院（部）管理办法执行、实践锻炼过程监督、考核材料归档等。

3. 管理部门抽查，教发中心、教务处、人事处、推广处、场站管理处等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学院实践锻炼环节管理记录、教师实践锻炼日志、总结、实践锻炼单位考核记录等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各学院（部）高度重视，从服务国家乡村振兴战略，

服务“三农”事业，服务学校一流师资建设需求的政治高度，理解、支持、落实中青年教师实践培养工作。

2. 强化组织领导，加强考核评价。各学院（部）做好中青年教师实践锻炼全面规划，统筹做好教学任务和实践锻炼安排，确保中青年教师有时间、下得去、呆得住，做好学院检查督查。

3. 加强典型宣传。及时总结发现优秀典型案例，广泛宣传。

4. 所有材料于4月8日18:00前报教务处实践教学科审核（北校区亦乐园203室）。

联系人：弋顺超 程宁宁

联系电话：87080179 87091732

教学发展中心 教务处

2024年3月28日